

GFDZJBM14: 监理检查记录表

监 理 检 查 记 录 表

工程名称: 常州亿晶金坛区直溪镇三期 40.4MW 渔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 编号: ZHJL-YJ-JCJL-001

施工单位	特变电工湖南工程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检查时间	2018 年 4 月 15 日	检查地点	施工现场
检查类型	☒ 巡视 ☐ 定期 ☐ 专项		
施工及检查情况简述	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安全帽是否佩戴, 在进行高空作业时是否穿戴安全带, 安全带要挂在坚固牢靠的地方。		
存在问题	个别施工人员在佩戴安全帽时未将帽带戴起。		
整改要求	要求施工人员在佩戴安全帽时要将帽带也要戴好。		
检查人	王国富, 刘瑞生	施工项目部 签收人/日期	高如星
整改情况	已现场完成整改。 整改负责人: 胡超 日期: 2018.4.15		
复查意见	复查人: 刘瑞生 日期: 2018.4.15		

- 注 1. 如存在问题已签发监理通知单, “整改要求”中应注明监理通知单的编号, “整改情况”和“复检意见”可不填写。
2. 施工单位填写整改情况时, 应对照问题逐一描述。
3. 定期、专项检查时可根据需要附检查纲要。